



正本

No. UNT2101029-7



2101029-7

检验检测报告

有组织
地下水

项目名称: 例行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4月12日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一 检测信息

受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的委托，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06日依据“例行检测方案”，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检测，并编写检测报告。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北海工业园海淀路以西，海林西路以东，珠江西一街以北，珠江西二街以南。

二 有组织废气检测

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

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表1。

表1 检测一览表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1	DA001 固化车间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氨、硫化氢、氯化氢、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3次/天，检测1天	滤膜、吸收液、气袋
2	DA0031#暂存库废气排放口	氨、硫化氢、氯化氢、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臭气浓度		吸收液、气袋
3	DA0042#暂存库废气排放口			
4	DA006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氨、硫化氢、氯化氢、臭气浓度		滤膜、吸收液、气袋
5	DA005 废水车间废气排放口	氨、硫化氢、氯化氢、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臭气浓度		吸收液、气袋

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表2。

表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单位：mg/Nm³（臭气浓度除外）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0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25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四版增补版(2003))	0.001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0.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3 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结果详见表 3。

表 3 检测结果

单位: mg/Nm³ (臭气浓度除外)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及频次	2021 年 04 月 06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DA001 固化车间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Nm ³)	1.3	2.8	2.4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29	0.025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1.68	1.65	1.50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7	0.015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48	0.039	0.056
		排放速率 (kg/h)	4.94×10 ⁻⁴	3.99×10 ⁻⁴	5.73×10 ⁻⁴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2.1	2.0	2.4
		排放速率 (kg/h)	0.022	0.020	0.02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 (mg/Nm ³)	8.65	8.51	7.46
		排放速率 (kg/h)	0.089	0.087	0.076
	排气筒高度 (m)		25		
	标干流量 (Nm ³ /h)		10287	10240	10229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及频次	2021年04月06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DA003 1#暂 存库废气排 放口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0.75	0.87	0.81
		排放速率 (kg/h)	0.054	0.062	0.058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27	0.024	0.022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2.6	2.6	3.0
		排放速率 (kg/h)	0.188	0.184	0.215
	VOCs (以 非甲烷总 烃计)	实测浓度 (mg/Nm ³)	5.61	4.97	4.84
		排放速率 (kg/h)	0.405	0.352	0.346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12	309	412
标干流量 (Nm ³ /h)		72206	70840	71573	
DA004 2#暂 存库废气排 放口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1.47	1.53	1.56
		排放速率 (kg/h)	0.097	0.099	0.106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36	0.042	0.040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3	0.003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2.7	3.9	2.8
		排放速率 (kg/h)	0.178	0.251	0.190
	VOCs (以 非甲烷总 烃计)	实测浓度 (mg/Nm ³)	7.30	5.56	5.39
		排放速率 (kg/h)	0.481	0.358	0.366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12	309	412
标干流量 (Nm ³ /h)		65955	64459	67850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及频次	2021年04月06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DA006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Nm ³)	2.6	2.1	1.2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0	0.006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0.68	0.67	0.67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4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17	0.017	0.028
		排放速率 (kg/h)	8.70×10 ⁻⁵	8.40×10 ⁻⁵	1.46×10 ⁻⁴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1.1	1.7	1.9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8	0.010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50	412	412
标干流量 (Nm ³ /h)		5116	4940	5228	
DA005 废水车间废气排放口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0.91	0.85	0.98
		排放速率 (kg/h)	0.043	0.040	0.044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21	0.020	0.018
		排放速率 (kg/h)	9.91×10 ⁻⁴	9.30×10 ⁻⁴	8.00×10 ⁻⁴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3.0	2.8	2.9
		排放速率 (kg/h)	0.142	0.130	0.12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 (mg/Nm ³)	5.64	4.10	4.76
		排放速率 (kg/h)	0.266	0.191	0.212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733	733	550
标干流量 (Nm ³ /h)		47180	46479	44439	

三 地下水检测

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

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表 4。

表 4 检测一览表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1	1#西南地下水 (119°05'48.5"E,37°02'37.5"N)	浑浊度、pH 值、溶解性总固体、全盐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镉、铬、铬(六价)、汞、砷、铅、镍、总氮(以 N 计)、氨氮(以 N 计)、亚硝酸盐(以 N 计)、硝酸盐(以 N 计)、总磷(以 P 计)、氯化物	1 次/天, 检测 1 天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2	2#西北地下水 (119°05'51.8"E,37°02'54.7"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3	3#西北中地下水 (119°05'55.1"E,37°02'54.7"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4	4#东北地下水 (119°06'09.8"E,37°02'54.6"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5	5#东南地下水 (119°06'10.1"E,37°02'37.7"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6	6#污水车间后地下水 (119°06'04.5"E,37°02'39.2"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7	7#坝中地下水 (119°05'59.2"E,37°02'48.4"N)			无色无味 澄清液体

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表 5。

表 5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单位: mg/L (浑浊度、pH 值除外)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浑浊度 (NTU)	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0.3
pH 值 (无量纲)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5.1)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06)	--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1)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10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1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化学需氧量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氯气校正法 (HJ/T 70-2001)	30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01
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0.03
铬 (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0.004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04
砷		0.0003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1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0.05
总氮 (以 N 计)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氨氮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9.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2
亚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01
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2
总磷 (以 P 计)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10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3 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的结果详见表 6。

表 6 检测结果 (1)

2021 年 04 月 06 日

单位: mg/L (浑浊度、pH 值除外)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及点位						
	1#西南地下水	2#西北地下水	3#西北中地下水	4#东北地下水	5#东南地下水	6#污水车间后地下水	7#坝中地下水
浑浊度 (NTU)	<0.3	<0.3	<0.3	<0.3	<0.3	<0.3	<0.3
pH 值 (无量纲)	7.36	7.21	7.05	7.64	8.10	7.57	7.18
溶解性总固体	4.37×10 ⁴	1.17×10 ⁵	1.45×10 ⁵	3.18×10 ⁴	2.30×10 ⁴	2.28×10 ⁴	1.12×10 ⁵
全盐量	3.74×10 ⁴	1.07×10 ⁵	1.13×10 ⁵	3.06×10 ⁴	2.13×10 ⁴	2.26×10 ⁴	1.03×10 ⁵
悬浮物	14	6	10	8	8	8	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ND						
化学需氧量	ND						
镉	ND						
铬	ND						
铬 (六价)	ND						

2021年04月06日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类别	1#西南地下水	2#西北地下水	3#西北中地下水	4#东北地下水	5#东南地下水	6#污水车间后地下水	7#坝中地下水
汞	ND	0.00062	0.00006	ND	ND	ND	ND
砷	0.0044	0.0005	0.0005	ND	0.0008	0.0010	0.0005
铅	ND						
镍	ND						
总氮	3.24	1.66	1.69	1.05	1.60	1.34	0.80
氨氮 (以N计)	0.122	ND	ND	0.134	0.123	ND	ND
亚硝酸盐 (以N计)	0.022	0.006	0.003	0.017	0.003	0.015	0.002
硝酸盐 (以N计)	2.1	1.0	1.2	0.8	1.3	1.0	0.6
总磷 (以P计)	0.09	0.03	0.04	0.04	0.05	0.05	0.04
氯化物	1.88×10 ⁴	5.02×10 ⁴	5.12×10 ⁴	1.49×10 ⁴	1.43×10 ⁴	1.02×10 ⁴	5.61×10 ⁴

四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
- 2 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后使用，且均在有效周期内。
- 3 现场采样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法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采样的规范性、科学性和代表性。
- 4 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或推荐）检测方法。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相关环境检测标准、方法、规范，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

报告编制： 孙旭艳 

报告审核： 张传海 

报告批准： 韩 健 



附页 1

主要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电子天平	MS105DU	UNT-YQ-24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THCZ-150	UNT-YQ-36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D	UNT-YQ-45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UNT-YQ-068
分析天平	ML204	UNT-YQ-007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36A	UNT-YQ-016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UNT-YQ-05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 型	UNT-YQ-258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YS2200	UNT-YQ-008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33	UNT-YQ-061

报告结束

报 告 声 明

1. 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有任何涂改无效。
4. 我单位出具的报告项目号具有唯一性，“#”为替换报告；报告正文中加“*”表示本项目为委外检测，“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5. 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送样检测的项目，我单位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送样样品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
6. 若使用我单位报告用于宣传等其他目的，须经我单位许可。
7. 我单位检测结果报告仅对当次样品有效。
8. 我单位检测报告向客户发放“正本”，“副本”由我单位进行存档。
9.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10. 对于送样委托检测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可凭我单位检测委托单领取样品，否则，按我单位规定予以处理。

联系方式：

地址：潍坊经济开发区玄武东街 399 号高速仁和盛庭仁和大厦 311

检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

业务电话：0536-8981150 8981160

邮编：261031

E-mail: wfytc2015@163.com